

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

崇数据批（2025）98号

关于万濠瑜园西侧小游园工程 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南通市崇川区城市工程建设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《关于万濠瑜园西侧小游园项目建议书的申请》（崇城建中心〔2025〕33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改善城市绿地景观效果，完善区域配套设施，根据《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崇川区2025年城建计划的通知》（崇川政办发〔2025〕1号）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万濠瑜园西侧小游园工程建设方案。

二、工程拟建地点：河东路东、永怡路南、万濠瑜园西、高店河北侧。

三、工程拟建内容：工程用地面积约8593平方米。新建4片5人制足球场、2片乒乓球场、健身路径、健身场地、儿童活动场地、非机动车停车位、管理用房、景观绿化等。

四、工程总投资匡算为406万元，所需资金由区财政拨付。

五、接文后，请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，办理稳评等相关手



续,委托有相应资质单位编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,报我局审批。

六、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,自批复之日起计算。在批复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,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30日向我局申请延期。项目在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,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,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。

七、本项目代码:2506-320602-89-01-645511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抄 送:市数据局、资规局,区发改委、财政局、住建局、
市政局、审计局、应急管理局、统计局、崇川生态
环境局、市资规崇川分局。

崇川区数据局

2025年6月3日印发

